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编者的话

高度重视党的理论建设,坚持以科学理论引领全党、用科学理论武装全党,是中国共产党的优良传统和巨大优势。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中国共产党之所以能够历经艰难困苦而不断发展壮大,很重要的一个原因就是我们党始终重视思想建党、理论强党,使全党始终保持统一的思想、坚定的意志、协调的行动、强大的战斗力。”

全国政协历来高度重视理论研究工作。十四届全国政协明确提出要组织引导政协委员深入研究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体系,深化人民政协理论阐释,为丰富发展党的创新理论作出政协贡献。

自今日起,本报推出理论研究版,为各级政协委员和广大读者搭建一个理论研究、学习、交流的平台,不断深化对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体系化、学理化研究,在深化、内化、转化上聚力用劲,筑牢共同奋斗的思想政治基础。

敬请关注。

“五个必须”的规律性认识
是对习近平经济思想新的丰富和发展

□ 韩保江

可以看作是对习近平经济思想的第一次系统概括。由于它重视了“一脉相承”和“守正创新”,则更显示了习近平经济思想生成的理论基础和历史逻辑。

的原创造性。

四

今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提出的“五个必须”,是基于实现中国式现代化这个“最大的政治”和最新的要求,在前三次系统概括的基础上提炼出的“规律性认识”。这五条“规律性认识”的形成,充分体现了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从具体到抽象”的辩证逻辑和“守正创新”的方法论,进一步丰富和发展了习近平经济思想。它们不仅是我们实现中国式现代化的根本遵循,也对世界上许多发展中国家实现现代化有借鉴和指导意义,是具有理论价值和世界意义的新的原创性贡献。

第一个“必须”,在传承“发展是硬道理”和“发展是解决我国一切问题的基础和关键”的一贯思想的基础上,提出了“坚持高质量发展是新时代硬道理”的新论断,以此进一步强调经济发展的重要性。尤其是提出“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的“效益与速度相互依存、辩证统一”的关系原理,从而揭示了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的基本途径和高质量发展规律。

第二个“必须”,在传承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关于“生产和需要在统一”原理和社会总产品实现理论的精髓,并吸收现代西方经济学的“（总）供给和（总）需求关系”原理的合理内核的基础上,提出了“坚持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和着力扩大有效需求协同发力”的重要原理,揭示了“发挥超大规模市场和强大生产能力的优势,使国内大循环建立在内需主动力的基础上,提升国际循环质量和水平”这一构建新发展格局和畅通国内经济循环的内在要求。

第三个“必须”,在按马克思主义关于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矛盾运动规律办事的基础上,揭示了“坚持依靠改革开放增强发展内生动力”发展规律,进而强调把“统筹推进深层次改革和高水平开放”作为新时代“不断解放和发展社会生产力、激发和增强社会活力”的关键一招和根本途径。

第四个“必须”,进一步明确了安全发展规律的内涵,那就是“坚持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良性互动,以高质量发展促进高水平安全,以高水平安全保障高质量发展,发展和安全要动态平衡、相得益彰”。

第五个“必须”,进一步明确了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最大政治全局中经济建设和高质量发展所处的“中心工作”和“首要任务”的地位。这不仅体现了我们党坚持“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的基本路线一百年不动摇的信念和实事求是、求真务实的作风,而且揭示了把中国式现代化宏伟蓝图一步步变成美好现实的基本途径和必须遵循的基本规律。

“五个必须”环环相扣、内在统一,共同构成了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需要遵循的规律体系。第一个“必须”强调的是“高质量发展”,强调“发展的关键和基础地位”;第二个“必须”强调的是“高质量发展得以实现的必要条件”;第三个“必须”强调的是“高质量发展的动力及其源泉”;第四个“必须”强调的是“高质量发展的保障”;第五个“必须”强调的是“高质量发展的战略目标”和“最大政治要求”。这“五个必须”标志着我们党对共产党执政规律、社会主义建设规律、人类社会发规律的认识又达到一个新境界。

【作者系全国政协委员、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教授】

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是习近平法治思想的重要组成部分。走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需要正确的理论引领、健全的制度保障、扎实的实践基础和有力的队伍支撑。

正确的法治理论
引领方向

新时代催生新思想,新思想引领新征程。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马克思主义法治理论中国化的最新成果,是推进全面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法治国家的行动指南,是走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的理论旗帜。这一思想从根本上回答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是什么路、为什么走、该怎样走等一系列重大问题。将习近平法治思想贯穿法治中国建设始终,是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的根本保证。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是唯一正确的法治道路。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全面推进依法治国,必须走对路。如果路走错了,南辕北辙了,那再提什么要求和举措都没有意义了。”习近平法治思想对什么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作出了科学阐释。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是最根本的保证,以人民为中心是本质要求,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是制度基础,马克思主义法治思想是理论基石,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是历史源脉,不断创新是显著特征。这条道路描绘出这样一幅景象:通过依法治国、依法执政、依法行政共同推进,法治国家、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全面推进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最终实现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宏伟目标。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是历史的必然选择。二战后新生国家,有的照搬照抄西方法治模式,至今政局动荡、秩序堪忧。“文化大革命”期间,我国民主法制遭到严重破坏,法治建设进程遭受重大挫折。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审视古今中外法治道路的成败得失,回答了为什么要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的问题。这条道路凝结了共产党人的奋斗心血,总结了法治建设的经验教训,是实践检验过的马克思主义法治理论中国化的智慧结晶;这条道路汲取了中华法系的合理内核,借鉴了域外法治的有益成果,是融汇中西、贯通古今、科学系统的集大成者;这条道路立足我国国情、体现人民意愿、符合历史规律,无数历史经验告诉我们,只有走这条道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才能行稳致远。

要坚定不移地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习近平法治思想从理论上回答了怎样全面依法治国的课题,为走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提供了根本遵循。当前,要重视运用法治方式及时回应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诉求,积极应对经济发展新业态、新模式带来的新挑战,有效防范和化解经济建设和高质量发展过程中出现的风险矛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是不同于任何国家、任何历史时期的法治模式,必须从我国实际出发,坚持走自己的路,摒弃照搬照抄;要着眼法治建设的长远目标,筑法治之基、行法治之力、积法治之势,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在法治轨道上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

健全的法治体系
提供重要保障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在法治领域的体现。法治体系完善与否是判断一个国家法治水平高低的重要标志,法治体系的内在差异是区别国与国之间不同法治道

路的基本考量。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必须建设完备的法律规范体系、高效的法治实施体系、严密的法治监督体系、有力的法治保障体系和完善的党内法规体系。健全的社会主义法治体系是走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的重要保障。

法治体系与法治道路相互支撑。“体系”一词意味着内容全面、结构有序、逻辑严谨、系统完备,与之对应的是松散独立、杂乱无序的状态。法治体系作为顶层制度性、结构性设计,与法治道路相互支撑、互为表里。法治道路的选择决定了法治体系的基本方向和主要特征,而法治体系的构建保障了法治道路的主要内容和基本秩序。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是全面依法治国的总抓手,是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的内在要求和重要保障。

坚持依宪治国、依宪执政是法治体系的核心内容。宪法作为国家的根本法,具有最高的法律效力,是社会主义法治体系中的“基石”,是确保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建设事业沿着正确道路前进的坚实基础。构建完善的法治体系,前提就是尊崇宪法权威、维护宪法尊严、保证宪法实施。任何组织和个人都不得有超越宪法法律的特权,一切违反宪法法律的行为都必须予以追究。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坚持依宪治国、依宪执政,就包括坚持宪法确定的中国共产党领导地位不动摇,坚持宪法确定的人民民主专政的国体和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政体不动摇。只有坚持依宪治国、依宪执政,社会主义法治体系才能“根深叶茂”。

健全的法治体系为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提供重要保障。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必须加快形成完备的法律规范体系,必须坚持立法、执法、司法、守法各环节有机衔接,必须加强政治、组织、队伍、人才等保障,为全面依法治国提供重要支撑。加快形成完善的党内法规体系,必须坚持依法治国和依规治党有机统一,加快形成覆盖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各方面的党内法规体系。

丰富的法治实践
夯实了法治道路的基础

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的过程就是法治实践不断向前推进的过程。马克思主义唯物主义的实践观要求法治建设必须从实践中来,到实践中去。“枫桥模式”的成功经验告诉我们,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就是一条立足法治建设实际、回归法治实施效果的实践之路,在实践中丰富立法成果、改革司法体制、优化执法模式,是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的应有之义。

关注经济社会发展过程中的突出问题。立足法治实践,要求法治建设必须时刻关注我国经济社会发展过程中的突出问题。当前,互联网、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技术应用快速发展,催生一系列新业态新模式,但相关法律法规还存在时间差与空白区。法治建设工作必须聚焦这些新挑战,通过立法的不断完善化解矛盾、规避风险,助推新技术、新业态、新模式的健康、有序发展。

回应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期待。“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就是我们的奋斗目标。”民法典的编纂就是这一奋斗目标的直观体

现。民法典之所以是“社会生活的百科全书”,就在于它想民之所想,急民之所急。高空抛物坠物责任厘清、小区内共有财产收入归业主、禁止高利放贷等等,人民群众对于民主、法治、公平、正义、安全、环境等方面的需求,立法予以明确的回应。以民法典为范本,行政法典等其他领域法律的集成化颁布未来可期。

直面国际政治经济舞台上新超增加的压力和重大变局”,法治建设必须灵活应对来自国际社会种种挑战。基于国际形势纷繁复杂、国际争端与日俱增、国家博弈趋势深远的国际关系现实,必须要统筹推进国内法治和涉外法治。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要加快形成系统完备的涉外法律法规体系,提升涉外执法司法效能,注重培育一批国际一流的仲裁机构、律师事务所,把涉外法治保障和服务工作做得更有成效。

法治队伍提供有力支撑

法治建设成败关键在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上,要抓住领导干部这个“关键少数”,依托法治人才培养的“后备力量”,造就一大批德才兼备的高素质法治人才。唯有领导干部率先垂范、法治领域人才辈出、法治工作队伍素质过硬,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才能越走越宽。

紧紧抓住领导干部这个“关键少数”。广大领导干部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上的“排头兵”,是全面依法治国的关键所在。当前,部分领导干部仍存在思想认识僵化、法治观念淡薄的问题。单纯“以经济增长论英雄”,是领导干部大局观、法治成绩观的集中表现。与经济社会发展不相适应,法治成果的现实往往“潜移默化”“润物无声”,法治营造的是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和安居乐业的社会秩序。新时代,各级领导干部要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带头尊崇法治、敬畏法律、了解法律、掌握法律,遵守法律、依法办事,不断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应对风险的能力,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模范,带动全社会崇法向善、重视法治、厉行法治。要完善党政领导干部考核评价体系,将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的约束机制,督促各级领导干部在法治之下而不是法治之上或法治之外想问题、作决策、办事情,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树立与全面依法治国的建设各方面的党内法规体系。

加快培养德法兼修的“后备人才”。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法学教育和法治人才培养应坚持立德树人、德法兼修,不仅要提高学生的法学知识水平,而且要培养学生的思想道德素养。未来我国的法学教育和法治人才培养,应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坚持立德树人、德法兼修、明法笃行,加强理想信念教育,深入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和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教育,将思想政治教育贯穿法治人才培养全过程,确保做到忠于党、忠于国家、忠于人民、忠于法律。加强法律职业伦理教育,培养对法治的内心拥护和真诚信仰。加大涉外法治人才培养力度,做好涉外执法司法和法律服务人才的培养,服务人员类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问题的能力,服务人员类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问题的能力,服务人员类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问题的能力。

在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引领下,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为保障,立足全面依法治国的伟大实践,依靠社会主义法治队伍的有力支撑,必将谱写新时代法治中国建设新篇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将越走越宽广。

【作者系全国政协委员、中国政法大学校长】

学界视角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将越走越宽广

□ 马怀德

法治专门队伍,主要包括人大和政府立法工作人员、行政机关执法人员和司法工作人员,他们是奋战在法治建设最前线的中坚力量。然而,法治专门队伍里不乏“手握利器而不自重”的害群之马,贪赃枉法、徇私枉法等司法腐败问题依然存在。对于损害法治权威,要坚持零容忍,敢于刀刃向内、刮骨疗毒。法律服务队伍,包括律师、公证员、法学教育工作者等,他们是全面依法治国的中坚力量。

习近平总书记说:“干部素质的培养是一个长期过程,不是朝夕之功。”“要教育引导干部一开始就想明白当干部为什么、在岗位干什么、走好从政第一步。要教育引导干部加强党性修养、筑牢信仰之基,加强政德修养、打牢从政之基,严守纪律规矩、夯实廉政之基,健全基本知识体系、强化能力之基。”立法人员必须具有很高的政治素质,秉持要人民至上、公平正义的立法理念,为国家定规矩、为社会定方圆;司法人员要谨记为人民服务的宗旨,信仰法律、严守法治、秉公司法,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执法人员要忠于法律、捍卫法治、严格执法、敢于担当,让执法既有力度又有温度,把纸面上的法律变成现实生活中的法律。所有的公务员要尊崇法治、依法办事、营造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法治环境。

在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引领下,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为保障,立足全面依法治国的伟大实践,依靠社会主义法治队伍的有力支撑,必将谱写新时代法治中国建设新篇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将越走越宽广。

【作者系全国政协委员、中国政法大学校长】

专题深思

刚刚闭幕的中央经济工作会议

刚刚闭幕的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全面总结了2023年我国经济发展取得的成绩,科学分析了做好2024年我国经济工作面临的困难和挑战,明确提出了做好2024年我国经济工作必须坚持的根本原则、政策取向和主要任务。特别总结提出近年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有效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统筹发展和安全所形成的新时代做好经济工作的几点规律性认识,强调做好新时代我国经济工作,必须把坚持高质量发展作为新时代的硬道理,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必须坚持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和着力扩大有效需求协同发力,发挥超大规模市场和强大生产能力的优势,使国内大循环建立在内需主动力的基础上,提升国际循环质量和水平。必须坚持依靠改革开放增强发展内生动力,统筹推进深层次改革和高水平开放,不断解放和发展社会生产力、激发和增强社会活力。必须坚持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良性互动,以高质量发展促进高水平安全,以高水平安全保障高质量发展,发展和安全要动态平衡、相得益彰。必须坚持推进中国式现代化作为最大的政治,在党的统一领导下,团结最广大人民,聚焦经济建设这一中心工作和高质量发展这一首要任务,把中国式现代化宏伟蓝图一步步变成美好现实。这“五个必须”,是对习近平经济思想新的丰富和发展,续写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的新篇章,开拓了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新境界。

习近平经济思想作为新时代做好我国经济工作的根本遵循和行动指南,不仅揭示了新时代中国社会主要矛盾运动和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基本规律,而且指明了实现中国式现代化的道路。作为源于实践又高于实践的科学的理论,其思想内涵和理论体系,是不断丰富和发展的。

党的十八大大以后,为了适应

中国经济新常态,深入贯彻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和新发展理念,进而抓好经济建设这个中心工作,原中央文献研究室编辑出版了《习近平关于社会主义法治建设论述摘编》,从十个方面系统概括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社会主义法治建设的重要论述:(一)发展是解决我国一切问题的基础和关键;(二)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用新发展理念统领发展全局;(三)使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四)主动适应、把握引领经济发展新常态,着力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五)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六)推进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农业现代化同步发展;(七)实施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八)实施“一带一路”建设、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发展三大战略;(九)在更大范围、更宽领域、更深层次上提高开放型经济水平;(十)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全面提高党领导经济工作水平。这十个方面的内容,